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上午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伍超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一致认为该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交易内部控制制度》

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交易内部控制制度》，同意公司按照该制度的相关规定，根据需要开展期货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5 日